

中国共产党

乌鲁木齐职业大学委员会文件

乌职大党发〔2016〕1号



关于印发《乌鲁木齐职业大学章程》的通知

机关党委、各党总支：

《乌鲁木齐职业大学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章程》）已于2015年2月26日提交学校九届一次教职工代表大会审议，经2015年4月10日学校第五次党委会研究审定，经2015年9月自治区教育厅核准。现将《章程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组织广大师生员工认真学习，贯彻执行。

大学章程是现代大学制度的顶层设计，是建设现代大学制度构架的核心要素，是实现高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

化的根本保障。大学章程是大学内部的“宪法”，上承国家和地方政府法律法规，下启学校规章制度，是学校依法办学、科学管理的基本准则和依据。全校师生员工要在《章程》的指导下，行使《章程》赋予的权利，履行《章程》规定的义务，进一步振奋精神，开拓创新，为我校建设成为应用技术型本科大学贡献力量。

特此通知

中共乌鲁木齐职业大学委员会

2016年1月14日

